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发布会

做好中西医结合医疗服务保障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中西医结合医疗服务保障有关情况。国家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宣传司副司长米锋说,十条优化措施出台后,相关部门又陆续作出工作部署,强调优化就医流程,发挥医联体作用,也对发热患者就诊、居家隔离治疗,以及老年人、孕产妇和儿童健康服务等提出了明确要求。要加强发热门诊设置,鼓励医疗机构开展互联网线上咨询诊疗;开展好健康监测,对重点人群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为群众做好医疗服务保障。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司司长焦雅辉说,目前已指导各地加强医疗资源的准备和建设,包括进一步做好发热门诊的建设、加强定点医院医疗资源的准备、二

医院重症资源的准备、三级医疗机构重症资源的扩容和改造等。

目前,全国的重症医学床位总数是13.81万张,其中三级医疗机构重症医学床位是10.65万张。重症医学床位接近10张/10万人的水平。重症医学的医师总数是8.05万人,可转换ICU储备医师10.6万人,重症专业的护士是22万人,另有可转换ICU护士是17.77万人。

焦雅辉表示,要以地市为单位,按照城市的人口规模,把方舱医院升级改造成为亚定点医院。在方舱医院的基础上,使其具备一定的治疗功能,要按照其床位10%的比例来改造监护床位。此外,要求三级医院综合ICU要达到床位总数4%的比例。对于各个专科ICU,要按照综合ICU的标准来进行扩容改造和建设。再按照

床位总数4%的比例改造可转换ICU床位,需要的时候,可以在24小时内迅速转换成重症ICU的资源,保证综合ICU和可转换ICU能够达到医院床位总数的8%。按照现在床医比和床护比,再额外扩充20%到30%的医疗力量作为重症力量的补充。“所有这些扩容和改造工作,要求各地务必在12月底之前完成。”

发布会上,焦雅辉强调:“所有的医疗机构,都要接诊核酸阳性患者。所有的医疗机构根据病情、根据患者的主诉来收治,患者也根据病情的需要来选择就诊医疗机构。”

“临床实践证明,中医药及中西医结合救治的效果是显著的,特别是能够显著改善新冠肺炎患者发热、咽喉疼痛、咳嗽、乏力等症状,在缩短核酸转阴时间等方面

具有很好的优势。”北京中医医院院长刘清泉介绍。

北京朝阳医院副院长童朝晖表示,无症状感染者不需要治疗,轻型感染者有一些轻微症状,比如轻微咳嗽、中低热或者嗓子不舒服,可以对症处理。如果高热38.5摄氏度以上,可以用退烧药或者清热解毒的中成药。出现高热不退,呼吸频率加快、胸闷气短等症状时,应及时到定点医院接受治疗。

老年人是新冠病毒的高风险人群。焦雅辉说,构建网格化布局,并对老年人进行分级健康监测。老年人一旦出现病情的变化,不要求逐级转诊,而是通过三级医院开通的绿色通道,直接到医疗水平高的医院接受相应的诊疗服务。

(杨彦帆)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发布方案

做好新冠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日前发布《新冠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方案》,要求做好新冠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

方案提出,坚持分类分级、突出重点的原则,根据患基础疾病情况、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感染后风险程度等分为三个类别:重点人群(高风险)、次重点人群(中风险)、一般人群(低风险),分别用红、黄、绿色进行标记,颜色不同,服务内容不同。

方案要求,以地市级为单元,卫生健康部门确定定点(亚定点)医疗机构,组建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技术支持的上级机构和专业团队,指导医疗卫生机构按分工提供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和医疗救治,加强对各相关机构开展分类分级服务的培训。民政部门负责指导养老院、儿童福利机构等重点场所加强管理,在当地疫情防控机制的统一领导下动员社区(村)做好重点人群管理服务,指导居(村)民委员会配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围绕老年人及其他高风险人群,提供药品、抗原检测、联系上级医

院等工作。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和抗原检测试剂盒储备。各地要加大供应保障力度,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根据国家和本省份推荐的中药清单,按照服务人口总数的15%—20%动态储备中药、解热和止咳等对症治疗药物、抗原检测试剂,人口稠密地区可酌情增加。

落实社区(村)对重点人群的管理责任。充分发挥基层政府和居(村)民委员会及其公共卫生委员会的积极作用,协助做好重点人群的日常宣传教育和服务工作。加强农村地区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各地要加强对农村地区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和管理工作的指导、支持和调度。

发挥医联体的作用。积极发挥医联体医共体牵头医院作用,加强对成员单位发热诊室(门诊)建设运行的技术指导。统筹医联体内人员调配,下派专业力量,指导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诊室(门诊)日常诊疗工作。

(白剑峰)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通知

做好孕产妇和儿童医疗服务保障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及医疗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做好当前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及医疗服务保障工作,切实维护母婴安全,最大程度保护孕产妇和儿童生命安全与身体健康。

保障正常医疗服务。通知要求,各地要推动建立社区与专门医疗机构的对接机制,做好服务衔接,确保渠道畅通、响应及时,为涉疫孕产妇、儿童等提供就医便利。各级助产机构要保持持续运行,未经所在地县级及以上卫生健康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停止助产服务。个别助产机构临时关闭的,关闭前已建档和关闭时尚在待产的孕产妇,原则上转移

至此前各地确定的应急助产机构接受产检和住院分娩。

确保绿色通道畅通。各级医疗机构要保持孕产妇、儿童急诊急救绿色通道畅通,妥善处置、及时转运急危重症患者,对临产孕产妇、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儿童等需要急诊急救的患者,要在做好防护的同时给予积极治疗,不得以疫情防控为由拒诊、推诿或延误治疗。急诊患者具体接诊流程,按照疫情防控医疗管理相关要求执行。各级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要切实发挥母婴安全重症救治的“兜底”保障作用。各级助产机构要完善孕产妇入院筛查流程和应急预案,指导孕产妇适时接受核酸检测,提前做好住院分娩准备。

(白剑峰)

据《人民日报》